

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作为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相关立场，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独立意见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由于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较为复杂，资产调查、梳理工作量大，需要各中介机构相互协调事项较多，交易各方的协议条款需充分论证和协同。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曾一龙 赵超

2017 年 9 月 29 日